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的名称：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ST 飞马

股票代码： 002210

信息披露义务人： 黄壮勉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26 楼

股份变动性质： 表决权委托

签署日期： 2020 年 10 月 20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本次权益变动无需经过相关主管部门批准，表决权委托自黄壮勉先生与深圳市合丰泰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之日起生效。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持股目的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附表	14

第一节 释义

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黄壮勉
一致行动人 1	指	飞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 2	指	深圳市合丰泰科技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公司/飞马国际	指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310,781,250 股的表决权委托给深圳市合丰泰科技有限公司行使的权益变动行为。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

姓名：黄壮勉

曾用名：无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44030119*****13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26 楼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

1、一致行动人 1：

名称：飞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31252133X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黄壮勉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皇岗口岸广银大厦 1718—06

营业期限：1996 年 12 月 13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办）；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企业管理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黄壮勉	4,520.00	90.40%
2	黄固喜	480.00	9.60%

董事及主要负责人信息：

姓名	性别	现任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他国家或地区留居权
黄壮勉	男	执行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2、一致行动人 2：

名称：深圳市合丰泰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8599803W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4,8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婵娟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布心社区广深高速路口招商华侨曦城别墅区商业中心 17 栋 112

营业期限：2008 年 09 月 04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互联网软件技术开发；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自有物业租赁；企业总部管理；供应链管理；货运代理；经营电子商务（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机械设备租赁（不配备操作人员的机械设备租赁，不包括金融租赁活动）。（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无。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陈婵娟	8,368.79	56.55%
2	深圳市尊绅投资有限公司	5,039.38	34.05%
3	郭鹏	800.00	5.41%
4	曾玉婷	314.96	2.13%
5	吴丽梅	158.75	1.07%
6	李恩仕	118.12	0.80%

董事及主要负责人信息：

姓名	性别	现任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他国家或地区留居权
陈婵娟	女	董事长、总经理	中国	中国	否
刘玉婷	女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郭鹏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吴丽梅	女	监事	中国	中国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持股目的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黄壮勉先生与深圳市合丰泰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黄壮勉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310,781,2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80%）的表决权委托给深圳市合丰泰科技有限公司行使。

本次表决权委托的主要目的是为飞马国际重整引入第三方优质资源，协助推进公司重整进程，推动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化解困境、回归稳健可持续发展轨道，从而更好地维护公司以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交易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增持或处置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已披露的情形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尚不存在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但不排除未来12个月内因法院强制处置/执行等导致被动减持的情形；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黄壮勉先生与深圳市合丰泰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黄壮勉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310,781,2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80%）的表决权委托给深圳市合丰泰科技有限公司行使。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黄壮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10,781,2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80%。飞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706,259,27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2.73%。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黄壮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10,781,2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80%，并将其持有公司股份 310,781,250 股的表决权委托给深圳市合丰泰科技有限公司行使。飞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706,259,27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2.73%。深圳市合丰泰科技有限公司未持有公司股份，接受黄壮勉先生委托行使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310,781,2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80%）的表决权。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黄壮勉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310,781,250 股，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其中：已质押股份 310,781,250 股，冻结股份 310,781,250 股。飞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706,259,272 股，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其中：已质押股份 705,001,080 股，冻结股份 705,583,525 股。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除本报告所载事项外，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明文件；
- 二、 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协议文件；
- 三、 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黄壮勉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市
股票简称	*ST 飞马	股票代码	00221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黄壮勉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有人发生变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表决权委托）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表决权委托）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A 股普通股（流通股） 持股数量：310,781,250 股 持股比例：18.8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A 股普通股（流通股） 变动数量：不适用（310,781,250 股表决权委托） 变动比例：不适用 注：上述 310,781,25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 18.80%）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深圳市合丰泰科技有限公司行使。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0 年 10 月 15 日 方式：表决权委托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表决权委托）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尚不存在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但不排除未来 12 个月内因法院强制处置/执行等导致被动减持的情形；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 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 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 股票</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黄壮勉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日